

#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候选人

### 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根据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本人刘文君被提名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接受公司董事会提名。截至公司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之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将积极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刘文君

2022年08月30日